第三章 磋商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注: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带"▲"号条款为允许负偏离的参数需求,若未响应或者不满足,将在综合评审中予以扣分处理。)

3.1、采购项目概况

新建建筑土建工程、装饰装修工程、安装工程、附属工程,建设规模为新建教师周转房4830平方米、桩板墙96米及配套附属设施建设。本项目招标范围为九龙县中学教师周转房及附属工程建设项目的全部设计服务。

3.2、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

3.2.1服务内容

采购包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590,92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590,920.00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标的金额 (元)	计量单	所属行业	是否 涉 核 心 产品	是否涉 及采购 进口产 品	是否涉 及采购 节能产 品	是否涉及 采购环境 标志产品
1	工程设计服务	1.00	590,920.00	项	其他未 列明行 业	否	否	否	否

3.2.2服务要求

采购包1:

标的名称: 工程设计服务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一、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

(一)服务内容

根据建设需要和现状实际情况,完成本项目设计(含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各 个阶段的图纸、概算、施工阶段相关技术服务等工作)。

(二)服务要求

本项目的服务过程和成果必须符合国家有关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中华人民 共和国国家标准、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及其他部委颁布的有关建设工程设计等方面现行 的标准、规范、规程、定额、办法、示例,以及建设部、四川省建设厅下发的有关建 设工程设计方面的文件和规定。在编制过程中,如果国家或有关部委颁发了新的技术 标准或规范,则供应商应采用新的标准或规范进行编制。

(三)成果要求

- 1、本项目的服务成果须满足国家及地方现行规范及标准,并满足国家工程建设 相关强制性标准,相关成果能够指导项目实施并通过行业主管部门技术审查,取得初 设阶段相关批复。
- 2、成果提交方式: 提交初步设计文件纸质成果文件5套、概算纸质成果文件1套 、施工图设计图纸纸质成果文件8套,以及相应的电子版1份。

1

	二、其他要求
2	二、其他要求 (一)安全要求:本项目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项目完成之日止,供应商将负责该项目实施过程中的人身安全、财产安全等一切安全责任。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造成的直接或间接损失,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须在响应文件中单独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必须有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和加盖供应商公章)。 (二)成交供应商对本次服务内容应严格履行保密义务,不得未经采购人允许向第三方提供本项目所有的相关资料(须在响应文件中单独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必须有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和加盖供应商公章)。 (三)供应商应保证所使用的产品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著作权。 (四)如因成交供应商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采购人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采购人本身的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采购人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供应商对此均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五)如成交,不可因未了解项目现场情况而放弃成交不履行成交人义务。如因供应商不能正常履约,给采购人造成任何损失的,采购人将保留进一步追溯的权利,并要求供应商赔偿由此带来的损失;如放弃成交,所产生的后果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六)本项目的投标报价包括但不限于人员工资、保险费、加班费、交通费、税费、管理费、利润、各种风险等在内的一切费用;采购人不再支付其他任何费用,如出现因投标报价估算错误等引起的损失由供应商自行承担(须在响应文件中单独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必须有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和加盖供应商公章)。 注: 1.本项目所引用的规范/标准/文件,如有最新版本,依照其最新规定执行;2.本章带"★"号条款为实质性要求,有具体要求的须按文件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无要求的响应即可,格式自拟。
3	三、履约方案及能力 (一)设计服务方案,包含:①设计概况分析;②设计范围;③设计依据及工作目标;④设计机构设置和岗位职责;⑤设计质量保证措施;⑥进度计划;⑦设计安全保证措施;⑧项目设计的特点;⑨难点分析;⑩设计关键技术问题的初步认识及其对策措施。 (二)后续服务方案,包含:①后续服务人员安排;②后续服务响应时间;③后续服务承诺及保证措施;④应急处理方案。 (三)综合实力:项目人员投入。 (四)履约能力:类似业绩。

3.2.3人员配置要求

采购包1:

详见评分标准。

3.2.4设施设备要求

采购包1:

无

3.2.5其他要求

采购包1:

(一)★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3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30%作为预付款,施工图审查合格后7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50%,项目建设完成,竣工验收合格后7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20%。(申请付款前,供应商须向采购人出具合法有效完整的完税发票及凭证资料,采购人依据供应商提交的付款资料进行支付结算,若中标人未出具完税发票,采购人可拒绝付款且不承担任何责任)。

3.3、商务要求

3.3.1服务期限

采购包1: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0日

3.3.2服务地点

采购包1:

采购人指定地点。

3.3.3考核(验收)标准和方法

采购包1:

1、验收主体: 九龙县教育和体育局。 2、验收时间、方式及程序: 供应商在服务完成后10日内提出验收申请,采购人在接到供应商验收申请后30日内自行组织验收。 3、验收内容: 对本项目的"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商务要求"、"其他要求"进行验收。 4、验收标准: 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的要求进行验收。 5、验收结果合格的,供应商凭验收报告办理相关手续; 验收结果不合格的将不予支付采购资金,并且报本项目同级财政部门按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及《四川省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联合惩戒实施办法》(川发改信用规〔2019〕405号)、《关于对政府采购领域严重违法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合作备忘录》(发改财金(2018)1614号)等有关规定给予行政处罚或者以失信行为记入诚信档案。

3.3.4支付方式

采购包1:

分期付款

3.3.5支付约定

采购包1: 付款条件说明: 合同签订后, 达到付款条件起3日内, 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00%。

采购包1: 付款条件说明: 施工图审查合格后, 达到付款条件起7日内, 支付合同总金额的50.00%。

采购包1: 付款条件说明: 项目建设完成,竣工验收合格后,达到付款条件起7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20.00%。

3.3.6违约责任及解决争议的方法

采购包1:

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必须遵守本合同并执行合同中的各项规定,保证本合同的正常履行。 **2**、如因乙方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采购人造成损失或侵害,但不限于采购人本身的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采购人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乙方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 解决争议的方法: 合同履行期间,若双方发生争议,可协商或由有关部门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向采购人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3.4其他要求

1.★本项目第三章"3.3、商务要求"的全部内容均为实质性要求。2.格式"分项报价表"中的"服务名称"指本项目的"标的名称"、"服务范围"可填写满足本项目的服务范围、"服务要求"可填写满足本项目的服务要求、"服务标准"可填写满足本项目的服务标准、"服务时间"指第三章3.3.1"服务期限"